**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危险废物（精馏残液）委外处置招标公告**

**1.项目名称**

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危险废物（精馏残液）委外处置。

**2.项目概况及招标范围**

1.1 招标范围：本次招标项目为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2023年4月-2024年4月的精馏残液委外处理。

1.2 标的物：精馏残液（代码900-013-11）。

1.3 标的物数量：1500吨。以上数量为一年的预估数量，仅供参考，具体数量以实际过称结算为准。

1.4 提货期限：根据我司实际生产计划安排提货。

1.5 提货方式：中标人自行提货。

**3.投标人资质要求**

2.1 成立五年以上，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，具有法人资格或者得到企业法人的授权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，近三年经营活动中无违法、违规记录和重大法律纠纷。

2.2 营业执照注册地限山东省内，注册资本在5000万元以上。

2.3 企业具备完备的相关资质和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，需按照国家的法律法规进行合法处置或利用，保证废物去向明确，做到备案可查。

2.4 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、代理商投标；中标之后不允许分包。

2.5 处置方式为D10焚烧，处理设施设计年处理规模2万吨及以上。

**4.报名投标**

4.1 报名方式：凡有意参加报名的投标人，请至新和成采购平台（ http://61.175.247.18:7001/srm/web/ZCRG01 ）注册，如无法在采购平台完成注册的，可向网页中在线客户人员反馈处理。注册成功后，请根据公告项目名称及报名要求，在报名截止时间前将报名文件上传至新和成采购平台，并同步电话联系公司招标办(详见6联系方式)。未按照此方式报名的，视作无效报名。

4.2 报名截止日期：2023-03-09 16:00

**4.3报名资料**

**报名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:**

4.3.1 关联交易承诺函（模版下载详见新和成采购平台报名页面）

4.3.2 授权委托书（模版下载详见新和成采购平台报名页面）

4.3.3 营业执照（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、包括年检记录、五证合一后的新证)

4.3.4 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（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）

4.3.5 近三年承担同类项目的业绩（合同等）

**5.招标文件获取**

  报名截止后，对所有报名单位进行资料初审或考察，对满足招标需求的单位在新和成采购平台发放招标文件。

**6.联系方式**

招标人：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

技术咨询：游老师 19561401496

招标咨询：李老师 0536-7038517

地址：山东省潍坊市滨海经济开发区珠江西街01156号

邮箱：sdzbb@cnhu.com

备注：无论报名或投标结果如何，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参与投标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。报名单位不能满足招标需求时，招标人可再次发布招标公告征集投标单位。

**山东新和成精化科技有限公司**

**2023-03-03**